

孝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关于新增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的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规范道路交通秩序，提升道路通行效率，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道路交通安全法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等法律法规，现将我市新增的2处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公布如下。

上述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日后正式启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对违反限速规定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并依法予以处罚。

请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驾驶、文明出行，共同营造安全、畅通、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

特此公告

孝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6年2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表

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

序号	点位名称	方向	限速值	检测违法行为
1	国道 340 线（东子线）870 公里 500 米	东向西、西向东	60km/h	机动车超速行驶
2	孝汾大道 6 公里 200 米	南向北、北向南	60km/h	